

新疆前海联合弘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07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6年07月1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6年04月01日起至2026年06月30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前海联合弘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597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11 月 24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8,886,629.54 份	
投资目标	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财产的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研究中国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和资本市场的变化，充分考虑经济环境的运行、政策导向、资产类别的风险收益等因素，采取“自上而下”的方法，在各类债券及带有权属属性的转债之间进行稳健的大类资产配置。本基金采取对组合久期的控制、债券类别配置、个券选择等积极的投资策略，获取组合净值的长期稳定增长。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在通常情况下，本基金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前海联合弘利债券 A	前海联合弘利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5975	02597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2,213,712.72 份	46,672,916.82 份

注：1、新疆前海联合弘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上海证券弘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而来，自 2025 年 11 月 24 日起，《新疆前海联合弘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

2、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风险等级评价结果以公司官网最新披露的旗下基金产品风险等级评价说明为准。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04 月 01 日-2026 年 06 月 30 日）	
	前海联合弘利债券 A	前海联合弘利债券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53,821.49	39,766.73
2. 本期利润	84,932.85	64,952.18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38	0.0026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4,947,075.51	50,958,151.65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230	1.0918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者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前海联合弘利债券 A 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4%	0.01%	0.62%	0.04%	-0.28%	-0.03%
过去六个月	0.70%	0.01%	0.91%	0.04%	-0.21%	-0.03%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0.76%	0.01%	0.49%	0.04%	0.27%	-0.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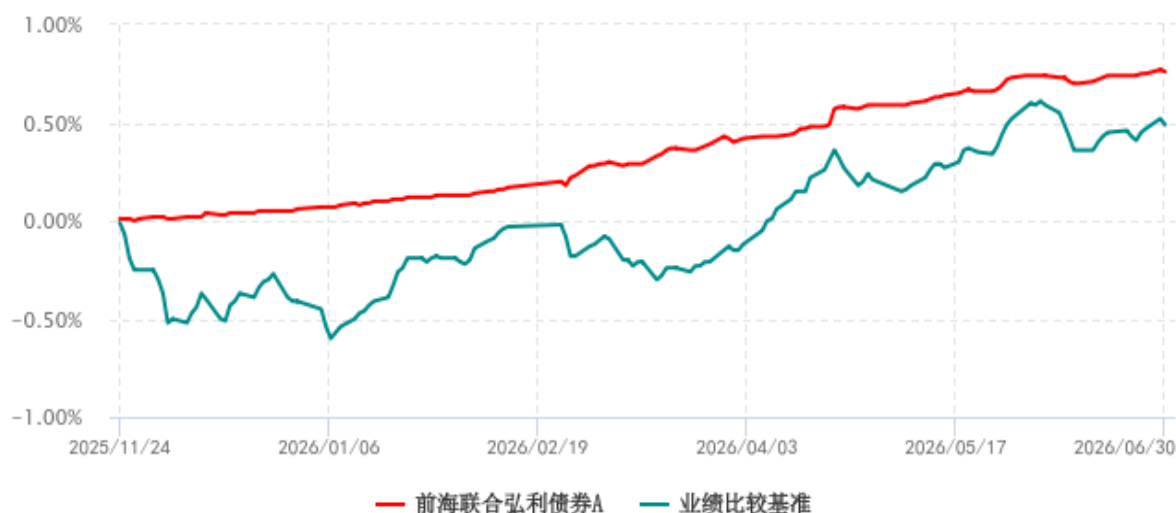
前海联合弘利债券 C 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27%	0.01%	0.62%	0.04%	-0.35%	-0.03%
过去六个月	0.55%	0.01%	0.91%	0.04%	-0.36%	-0.03%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0.58%	0.01%	0.49%	0.04%	0.09%	-0.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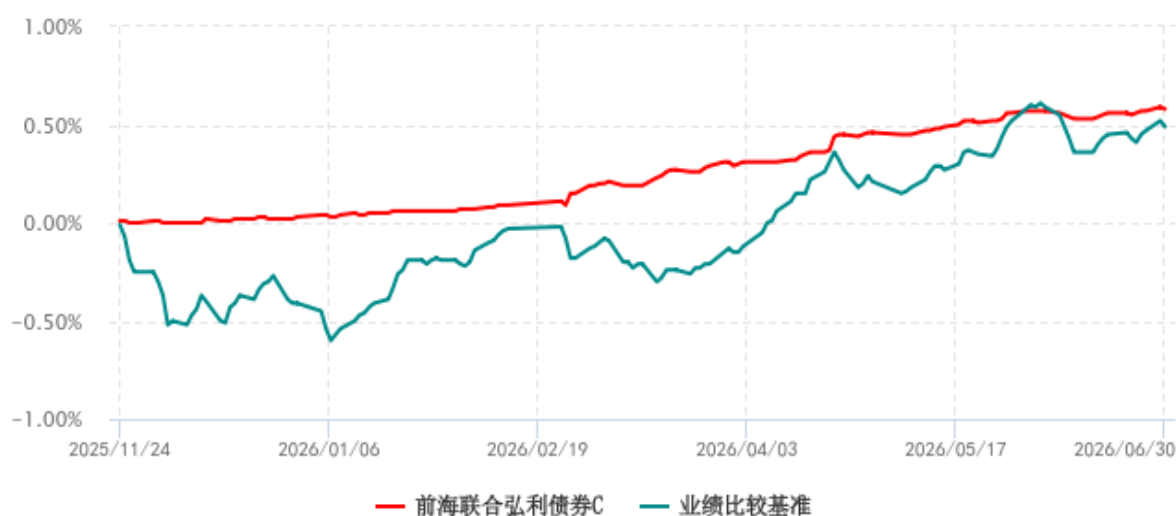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前海联合弘利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5年11月24日-2026年06月30日)



前海联合弘利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5年11月24日-2026年06月30日)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5 年 11 月 24 日，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成立未满 1 年。

2、本基金的建仓期为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规定。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建仓期结束未满 1 年。

3.3 其他指标

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孟令上	本基金基金经理，信用研究部负责人	2025-11-24	—	14 年	孟令上先生，硕士，8 年证券投资基金投资研究从业经验。曾任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金融机构部信用分析师、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信用分析师、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企业融资一部业务董事和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负责人。现任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用研究部负责人、新疆前海联合泳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8 月 12 日起任职）、新疆前海联合添泽债

					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7 月 23 日起任职）、新疆前海联合泰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7 月 23 日起任职）、新疆前海联合弘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11 月 24 日起任职）、新疆前海联合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12 月 19 日起任职）和新疆前海联合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6 年 3 月 31 日起任职）。
徐铭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6-03-10	-	9 年	徐铭女士，硕士，9 年证券投资基金投资研究经验，曾任上海国利货币经纪有限公司货币市场部经纪人、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债券交易员、恒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用研究员、上海证券

					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总部大集合产品基金经理。现任新疆前海联合弘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6 年 3 月 10 日起任职）和新疆前海联合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26 年 3 月 10 日起任职）。
--	--	--	--	--	---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根据公司对外公告的解聘日期填写；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根据公司对外公告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了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授权、研究、决策、交易和业绩评估等各个业务环节保证公平交易制度的严格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本报告期内，两两组合同单日、3 日、5 日时间窗口内同向交易买入溢价率均值或卖出溢价率均值显著不为 0 的情况不存在，并且交易占比也没有明显异常，未发现不公平对待各组合或组合同相互利益输送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未出现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二季度，中国经济呈现“温和复苏、结构分化”特征，增长主要由基建与制造业投资驱动，房地产拖累、消费复苏放缓构成经济运行的主要制约。宏观环境整体处于“低通胀、弱需求”格局，政策面在稳增长与防风险之间寻求动态平衡，为货币政策保持宽松提供了空间。

利率债方面，4 月初超长期特别国债供给担忧升温，10 年期国债收益率在 1.81%-1.82% 高位震荡；4 月中旬至月末资金面极度宽松、叠加地缘风险缓和，债市迎来修复，10 年期国债收益率一度下探至 1.74% 下方；5 月债市在基本面偏弱、流动性充裕、供给放量的多空博弈中震荡下行，10 年期国债收益率回落至 1.71% 附近；6 月市场多空交织，10 年期国债收益率在 1.70%-1.75% 区间窄幅震荡。信用债收益率与国债收益率波动趋同、整体震荡下行，其中低等级、长久期信用债收益率下行幅度更为显著。（数据来源：Wind）

信用利差方面，各等级信用利差延续收窄态势，但结构分化明显。4 月资金面极度宽松推动信用债收益率下行，各期限信用利差有所收窄。5 月受资金面阶段性扰动影响，1 年期高等级信用利差小幅反弹，但 3 年期、5 年期信用利差伴随信用债收益率加速下行继续收窄。6 月在中空交织的震荡格局下，各期限信用利差窄幅波动，整体延续中长端收窄趋势。（数据来源：Wind）

报告期内，本基金始终坚持中短久期核心配置策略，严格把控组合波动风险。在市场出现回调时，灵活调整持仓结构，主动下调组合久期与杠杆水平，有效控制组合回撤。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前海联合弘利债券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1230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3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62%；截至报告期末前海联合弘利债券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918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2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6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基金资产净值连续 20 个工作日以上（2026/3/11-2026/4/8）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恢复至 5000 万元以上。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1,872,194.30	68.22
	其中：债券	51,872,194.30	68.22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3,963,278.33	31.5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 金合计	196,828.03	0.26
8	其他资产	6,424.56	0.01
9	合计	76,038,725.2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通过港股通机制投资港股。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8,351,615.43	11.00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7,191,547.02	22.6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038,179.35	13.22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0,154,895.41	26.55
6	中期票据	6,174,136.44	8.13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1,872,194.30	68.34
----	----	---------------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30409	23 农发 09	100,000	10,038,179.35	13.22
2	019793	25 国债 20	50,000	5,102,598.63	6.72
3	012680875	26 中交三航 SCP008	50,000	5,016,134.25	6.61
4	102281986	22 电网 MTN006	40,000	4,159,410.41	5.48
5	072510249	25 天风证券 CP002	40,000	4,060,536.99	5.35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说明

1. 25 天风证券 CP002 发债主体受到监管部门处罚情况：

(1) 2026 年 3 月 12 日，根据湖北证监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26]5 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违法提供融资，天风证券被湖北证监局处以 1500 万元罚款；根据湖北证监局[2026]7 号，天风证券被湖北证监局采取暂停开展代销私募金融产品业务 2 年、责令处分有关责任人员并报告结果、监管谈话的行政监管措施。

(2) 2026 年 3 月 12 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26]2 号，因未及时披露公司重大事件，天风证券被福建证监局处以 400 万元罚款。

本基金对天风证券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投资制度的要求。

2. 26 东吴证券 CP003 发债主体受到监管部门处罚情况：

2026 年 5 月 22 日，根据苏银罚决字[2026]18 号，因未按照规定开展客户尽职调查，未按照规定报告可疑交易，东吴证券被央行江苏省分行处以 74.30 万元罚款。

本基金对东吴证券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投资制度的要求。

3. 23 农发 09 发债主体受到监管部门处罚情况：

(1) 2025 年 8 月 1 日，因信贷资金投向不合规、贷后管理不到位等，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被国家金融监管总局处以罚款 1020 万元。

(2)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海南省分行、北京市分行、云南省分行、湖北省分行、贵州省分行等多家分支机构，因违规经营、未依法履行职责、提供虚假资料证明文件等，被当地国家金融监管局、外汇管理局、央行分行等监管机构处以罚款。

本基金对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投资制度的要求。

除上述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不包括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424.5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000.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6,424.56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不包括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前海联合弘利债券 A	前海联合弘利债券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3,097,278.11	20,627,130.7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942,939.61	35,209,622.3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826,505.00	9,163,836.2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2,213,712.72	46,672,916.82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申购或者赎回本基金的情况。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60526 — 20260602	7,811,76 5.04	—	—	7,811,76 5.04	11.34%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存在持有基金份额超过 20%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在特定赎回比例及市场条件下，若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将会导致流动性风险和基金净值波动风险。							

注：报告期内申购份额包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份额包含转换出份额。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上海证券弘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注册的文件；
- 2、《新疆前海联合弘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新疆前海联合弘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法律意见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本报告期内公开披露的基金净值信息及其他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除上述第 6 项文件存放于基金托管人处外，其他备查文件等文本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处。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营业场所及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一日